

证券代码：835922

证券简称：菁优教育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有关规定，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编制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7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于2016年4月29日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数量为789,450股（含789,450股），每股价格人民币57.00，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0.00元（含45,000,000.00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5月12日出具的中喜验字【2016】第0065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45,000,000.00元。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说明

根据《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的规定，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设立三方监管账户（银行账号为 630118119），于 2017 年 1 月将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转入三方监管账户进行专项管理，转入金额为 2,700.00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首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 45,000,000.00 元，剩余金额为 0.00 元。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一、2018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0,662,612.70
加：利息收入	64,990.05

合计	20,727,602.75
二、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20,727,602.75
补充流动资金	20,727,602.75
合计	20,727,602.75
三、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 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自股票发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公司存在未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要求将全额剩余募集资金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形。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根据通知要求，对于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公布之日已经取得股份登记函且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挂牌公司，挂牌公司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剩余募集资金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止至 2017 年 1 月 18 日，菁优教育剩余募集资金总额为 32,403,127.52 元，菁优教育将剩余的 27,000,000.00 元的募集资金自基本户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剩余 5,403,127.52 元未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发布的通知要求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虽存在未将募集资金足额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形，但该部分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 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7 日